责任编辑 陆如燕 E-mail:fzbfzsy@126.com

沪垃圾分类执法已查处7662起案件

5月起开展生活垃圾分类专项执法整治行动

青浦首例高空抛物案嫌疑人被批捕

7楼扔下碎酒瓶等生活垃圾 砸中楼下轿车

□见习记者 张叶荷

□记者 胡蝶飞

例高空抛物刑事案件.

自去年7月以来,全市城管执法系统聚 焦"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 处置"四个环节,深入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执 法行动。近日,记者从市城管局获悉,《上 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实施以来共查处 7662 起案件,其中,未分类投放、未设置分 类容器、混装混运等三类案件数量相对较多。

共查处7662起案件

据了解,《条例》实施以来,2019年7月至 今年4月,全市共出动城管执法人员27.1万 人次,开展执法检查12.3万次,对全市1.3万 余个居住小区、230家生活垃圾收运企业、10 家生活垃圾大型中转场所、9家生活垃圾末端 处置企业实施了全覆盖检查。共检查投放环节 各类单位 22.1 万家次, 其中小店小铺 73796 家次、餐饮企业 45496 家次、居住小区 40012 个次、企事业单位 22647 家次、宾馆旅馆 8757 家次、商务楼宇6948家次、大型商场8499家

本报讯 将碎酒瓶连同生活垃圾一起装进

塑料袋,从7楼窗户扔下,砸损了停在楼下的

轿车。记者昨日从青浦区人民检察院获悉,5

月20日,该院对该起高空抛物案的犯罪嫌疑

人胡某依法批准逮捕。据悉,该案系最高人民

法院《关于依法妥善审理高空抛物、坠物案件

的意见》发布以来,上海市第2例、青浦区首

酒瓶摔碎, 他将碎酒瓶连同其他生活垃圾一起

装讲一个白色塑料垃圾袋。为图方便,胡某直接

将垃圾袋从7楼窗户扔下,砸中被害人陈某某停

放于楼下的一辆黑色别克轿车, 造成轿车前挡

风玻璃、引擎盖、车头右侧不同程度损坏。

5月6日21时许,胡某在家中不小心将一个

次、党政机关 4495 个次、工业科创等各类园区 3345 个次、教育培训机构 5922 家次、医院 2761 家次、交通枢纽 1037 个次、旅游景点 652 个次; 检查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单位 2508 家 次; 共检查大型中转和末端处置企业 251 家 次;检查个人79590人次。共教育劝阻相对人 49945 起, 责令当事人整改 30013 起, 其中责 令单位整改 22521 起,责令个人整改 7492 起。

共查处 7662 起案件。从查处案件类型分 析,其中未分类投放案件4668起(占案件总数 60.9%),未设置分类容器案件 2695 起(35.2%), 混装混运案件 124 起(1.6%),随意堆放生活垃 圾案件108起(1.4%),未按规定申报生活垃圾 案件 54 起(0.7%),擅自从事生活垃圾经营性 收运案件 10 起(0.1%),生活垃圾收运单位未 建立台账案件1起,未清晰标示所运输生活垃 圾类别案件1起,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 清扫企业不履行义务案件1起。

此外,协同推进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治 理, 共依法查外各类违法违规外置餐厨垃圾 和废弃油脂案件 1420 起; 共依法查处乱丢废 电池, 乱扔果皮、烟蒂、饮料罐, 乱倒垃圾

民警接报后,通过翻找遗留在现场的垃圾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21 日公

袋,认定楼上住户胡某有重大作案嫌疑,传唤其

至派出所接受调查。胡某到案后对抛物事实供

布实施的《关于依法妥善审理高空抛物、坠物

案件的意见》,故意从高空抛弃物品,尚未造

成严重后果,但足以危害公共安全的,依照刑

法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的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

公寓楼,该商业区人流量较大,胡某明知高空抛

物可能造成人伤或物损,仍然放任危害结果发

生,客观上危害到不特定多数人的生命、健康以

及重大财产的安全, 其行为已构成以危险方法

危害公共安全罪。"该案承办检察官顾青指出。

"犯罪嫌疑人胡某的家位于商业区上盖的

安全罪定罪处罚。

认不讳。经评估,该案直接物损为3600余元。

等废弃物案件5242起。

开展专项执法整治行动

据了解,5月中旬起,全市城管执法部 门在全市开展为期3个月的生活垃圾分类专 项执法整治行动。重点加大对"分类投放、 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四个环节 十类突出违法行为;对管理责任人未按规定 设置垃圾分类容器、容器标识不清和混合驳 运等违规行为; 垃圾产生单位和个人混合投 放、随意堆放、乱扔垃圾等违规行为; 收运 作业单位混装混运、遗撒滴漏、擅自倾倒等 违规行为:垃圾处置单位混合压缩、混合处 置等违规行为的执法查处力度。

将对 1.3 万余个住宅小区实施全覆盖检 重点加大对个别居民在定时、延时、误 时投放点周边随意乱扔垃圾乱象的执法检查 力度;聚焦重点行业和重要场所内的垃圾分 类违法行为,对问题发生率较高的餐饮企业、 定馆旅馆、高校、医院、菜场、交通枢纽、 旅游景点等实施全覆盖检查, 重点加大对沿 街餐饮商户向道路废物箱偷倒餐厨垃圾乱象, 部分高校集中居住区和就餐区垃圾混投乱象, 部分医院门诊大厅垃圾容器内医疗卫生垃圾 混入乱象,部分公交站点、交通枢纽、旅游 景点等公共场所容器标识不清和干湿垃圾混 投乱象的执法检查力度。

将对 230 家生活垃圾收运企业进行全覆 盖检查,指导监督收运企业规范作业,重点 加大对收运作业车辆混装混运、垃圾收集过程 中污水横流、运输途中遗撒滴漏等乱象的执法 检查力度;对未分类驳运问题发生率较高的小 区、宾馆旅馆、农贸市场、医院、建筑工地等区 域,重点加大对管理责任人未落实小区装修垃 圾、菜场垃圾、医疗卫生垃圾、工业垃圾等废弃 物的二次分拣混入生活垃圾乱象、未将生活 垃圾分类驳运至垃圾箱房或小型压缩收集站 等转运场所乱象的执法检查力度。

重点指导督促全市 10 家生活垃圾大型中 转企业、9家大型末端处置企业规范作业, 重点加大对小型压缩站、大型中转点、末端 处置场的驳运、转运、处置过程中违法乱象 的执法检查力度。

●小量衣物提倡手洗 ●也可以多积点衣服一起洗

●洗少量衣服时,水位不要太高 既洗不干净, 又浪费水

遗失声明

上海鑫漾艺术馆 (有限合 伙),遗失公章、法人章、财务

上海海和文化传播有限公 司,遗失公章、法人章、财务 专用章、财务U盾各壹枚,声

专用章、财务U盾各壹枚,声

052153,声明作废。

明作废。

明作废。



卫生间节水一

吴键在马桶



或放一只装满水的大可乐瓶

以减少每一次的冲水量

【节约用水,从我做起!】

●洗澡应提倡淋浴

●淋浴时不要让水 自始至终地开着

●家中多人需要淋浴 可一个接一个洗 能节省热水流出前 的冷水流失量



水费价格 并不很高 也省不了

太多的钱!

仅为省钱! 是为了我们 和子孙后代!

节水并非

节约1吨干净水 就少产生 0.7-0.8吨

污水!!

闵行70名公安干警集中献血

过世丈夫生前伪造存单

□诵讯员 王亚东 摄影报道

本报讯 日前,上 海市公安局闵行分局 70 名民警献血,希望 在后疫情时期用热血帮 助到亟需救治的患者。 据了解, 自 2006 年以 来, 闵行分局每年都开 展一次"公安干警集中 献血"爱心活动,以实 际行动为社会贡献一份 份浓浓的爱心。

羔羊吃草上高速 及时处置排险情

□见习记者 翟梦丽 通讯员 王勇

本报讯 近日,金山区 G15 沈海高速南 通方向的中央绿化带里惊现两只悠闲吃草的小 羔羊,巡逻民警发现后及时处置,最后两只羊 被平安送到主人手中。

5月18日早晨,金山公安分局交警支队 高速大队民警沈涛带领辅警巡逻至 G15 沈海 高速南通方向 1325 公里左右处时,发现中央 绿化带里有两只小羔羊正在吃草。小沈环顾四 周,发现并没有人员照看。虽然小羔羊在绿化 带里, 但如果跑出来, 对于高速通行的车辆来 说是个非常大的隐患。民警随即将警车靠边停 下,并在后方安全距离处放置警示标志。小沈 判断羔羊可能是周围居民饲养的,趁主人不注 意钻进高速公路。于是他们一人看着羊不让它 们乱跑,一人在附近寻找主人。很快民警找到了 羔羊的主人, 三人合力将困于高速中央护栏内 的两只小羔羊控制住,安全带离高速公路,消除 了可能引发交通事故的隐患。

后经了解, 羔羊的主人称自己放羊出来吃 草,没想到两只羊居然跑进了高速中的隔离 带,幸亏民警及时发现妥善处置,否则不知道 会有什么严重的后果发生。

□记者 夏天 通讯员 何东

本报讯 本以为是亡夫留下的存单, 前往银行支取方知是丈夫伪造的。近日在 农行上海川沙六团支行,银行与警方联合 识破一起由过世者留下的骗局。

银警联合识破骗局

5月18日下午,一名66岁的女性客 户手持一张 2013 年开立的 8000 元人民币 定期存单到柜台办理存单支取业务。柜员 拿到存单验看后,发现多重疑点,初步判 断这是一张伪造的定期存单。后经系统查 询,发现该客户名下并无此存单信息。

柜员将这一情况上报内勤行长, 内勤 行长在确认此张定期存单为假存单后,立 刻拨打110报警电话。其间,客户在柜台 等待时间较长, 又看到柜员反复讨论定期 存单,情绪开始有些焦躁不安,并说有事 要离开一会。柜员及时阻拦客户,一边安 抚客户情绪,一边等待办案民警的到来。 五分钟后办案民警赶到现场,将客户带离 营业网点前往派出所进行进一步调查

后经办案民警与银行员工共同查证, 证实该客户确有一张存单,但已于 2014 年 前后由其丈夫销户支取,其丈夫去年已经 去世,客户在整理丈夫遗物时翻出这张伪 造的"存单",就来办理销户支取。客户声 称存单一直由其丈夫保管, 不知晓存单是 伪造的。民警对该客户进行了批评教育。

(上接 A7 版)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闵行区联航路 2165 弄 16 号 301 室住宅房 (带租约拍卖), 建筑面积:

评估价: 326.5 万元 起拍价: 229 万元 拍卖平台: 淘宝网

拍卖时间: 2020 年 7 月 6 日 10 时至 2020 年7月9日10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金槌商品拍卖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 顾先生 021-52281397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虹口区运光路 63 弄 1 号 402 室; 建筑面积: 31.65 平方米; 房屋类 型, 公寓:

起拍价: 137 万元 评估价: 195 万元 拍卖平台: 公拍网

拍卖时间: 2020 年 7 月 7 日 10 时至 2020 年7月10日10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金沪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先生 021-35070008

15201985759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金耀路 333 弄 38 号 402 室,建筑面积:77.92 平方米; 房屋类型:公寓。

起拍价: 210 万元 **评估价: 299.5** 万元 拍卖平台: 淘宝网

拍卖时间: 2020 年 7 月 6 日 10 时至 2020 年7月9日10时(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壹信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小姐、吴先生 021-63870555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浦东新区临沂路 301 弄 38号303室,建筑面积:37.06平方米,公寓。 起拍价:124 万元 评估价:176.1245 万元 拍卖平台:淘宝网

拍卖时间: 2020 年 7 月 6 日 10 时至 2020 年7月9日10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申之江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 施先生 15000600096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奉贤区南港路 796、806 号 1407 室,建筑面积:63.43 平方米,办公楼。 起拍价: 91 万元 评估价: 122.458 万元 拍卖平台:公拍网

拍卖时间: 2020 年 7 月 6 日 10 时至 2020 年7月9日10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申之江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 施先生 15000600096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拍卖标的:上海市黄浦区普育东路 71 弄 3 号 101 室,建筑面积:53.17 平方米,房屋 类型:公寓。

起拍价: 322 万元 评估价: 458.9 万元 拍卖平台:公拍网 拍卖时间: 2020年7月11日10时至2020

年7月14日10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华夏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赵先生 13817227815

021-53070542

(完)